



苏联资本主义复辟纪事

赫鲁晓夫和勃列日涅夫 统治下的苏联农业

苏联资本主义复辟纪事

赫鲁晓夫和勃列日涅夫 统治下的苏联农业

朱培兴等编译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参加本书编译的有下列同志：北京大学苏联东欧研究所方钢、朱培兴、刘家辉、齐红鸣、李鹤亭、苗为振、竞宜、郭劳固、韩正文；北京印刷三厂工人理论组里惠群、杨晓明。在编译过程中，得到新华社孙维熙和杨达洲两位同志的大力支持。在搜集资料方面，还得到新华社图书馆和北京图书馆一些同志的热心帮助。

**苏联资本主义复辟纪事
赫鲁晓夫和勃列日涅夫
统治下的苏联农业**

朱培兴等编译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出版

新华书店发行

六〇三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3.5印张 292,000字
1978年5月第1版 1978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

书号 4002·263 定价 1.10元

(内部发行)

出版说明

苏修领导集团背叛马克思列宁主义，对内复辟资本主义，实行法西斯专政，对外推行霸权主义，到处侵略扩张，使社会主义的苏联蜕变为一个社会帝国主义国家。为了提供二十余年来苏修叛徒集团在政治、经济、文化、军事等方面推行修正主义的主要情况，以便进行研究和批判，我们组织编译了这套“苏联资本主义复辟纪事”资料。资料按专题分册出版。采用资料一般以苏联发表的材料为主，也采用一些西方发表的材料。这套资料将陆续出版，内部发行。

在选编资料时，举凡苏修叛徒集团所采取的重要政策、方针、措施，都尽量采录。至于这些政策、方针、措施在其复辟资本主义过程中究竟起何作用，希望读者加以认真研究。

苏修叛徒集团是打着马克思主义旗号搞修正主义的。对于他们的言论和活动，必须放在他们复辟资本主义的总路线、总纲领下，与他们整个的复辟活动联系起来，才能透过字句，看清其反动本质。

如需引用书中材料，务请核对原文并注明原来出处。

由于研究不够和缺乏经验，对资料的取舍编排难免有不当之处，希望读者提出意见，以便改进。

100-24-10

目 录

第一部分

苏联官僚垄断资产阶级在农业中推行的 修正主义路线及其对农业企业的控制

- 一、苏联官僚垄断资产阶级在农业中推行的修正主义
路线、政策和方针…………… (5)
- 二、苏联官僚垄断资产阶级在农业管理体制及领导机
构方面采取的组织措施…………… (81)
- 三、苏联官僚垄断资产阶级在农业中运用的各种“经
济杠杆”…………… (113)
- 四、农工一体化——苏联官僚垄断资产阶级对农业企
业加强控制的一个步骤…………… (152)

第二部分

苏修篡权后农业企业内部生产关系的变化

- 五、国营农场和集体农庄蜕变为国家垄断资本主义和
资本主义的所有制企业…………… (193)
- 六、农业企业领导人与广大农民之间的统治和被统治
的阶级关系…………… (225)
- 七、农业企业实行的是榨取农民血汗的分配制度…… (243)

八、农村私人经济和集市贸易——资本主义农业经济的重要补充.....	(299)
-----------------------------------	-------

第三部分

苏联资本主义复辟给农业生产造成的严重后果

九、农业生产一团糟.....	(335)
十、农业生产衰退落后.....	(376)
附 录 苏联农业基本情况统计表.....	(419)

第一部分

苏联官僚垄断资产阶级在农业中 推行的修正主义路线及其 对农业企业的控制

赫鲁晓夫叛徒集团篡夺了苏联党和国家的最高领导权以后,为了全面复辟资本主义,在经济领域推行了一条以利润挂帅、物质刺激为核心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赫鲁晓夫在窃取苏共中央第一书记的1953年9月中央全会上,就大肆宣扬个人物质利益原则高于一切。在苏共二十大和二十二大的报告中,他又进一步鼓吹要把提高生产赢利,也即追求利润,作为党的纲领性要求,同时竭力夸大物质刺激的作用。以后,他又说什么“卢布可以在集体农庄中起更大的作用。卢布将会显示每个领导者的组织才能”,“应该让人们看到、感觉到什么是物质刺激”,等等。

1964年10月,赫鲁晓夫被他的同伙勃列日涅夫等人撵下了台。勃列日涅夫一上台,立即宣称他要继续奉行二十大——二十二大制定的“党的总路线”,把“为实现这条路线而斗争”作为“主要任务”。他在一次欢迎宇宙航行员的会上声称:“我们党第二十次、第二十一和第二十二次代表大会所制定的我们党的总路线是列宁主义的路线。它过去、现在和将来都是共产党和苏联政府整个对内对外政策的唯一的、不可动摇的路线。”在1965年3月苏共中央全会上,他主张“赢利率水平应该成为客观评价农庄、农场经营活动的基础”,

鼓吹什么“各项经济刺激措施将成为提高劳动生产率和在近年内克服农业生产这一主导部门落后状况的最重要杠杆之一”。勃列日涅夫完全继承了赫鲁晓夫修正主义路线的衣钵，并以比赫鲁晓夫更快的步伐在苏联农村全面复辟资本主义。

赫鲁晓夫对苏联农业曾提出许多“新的”政策措施，从大规模开垦荒地、大种玉米、废除草田轮作制，直至改变农业计划制度、收购制度、价格政策，等等。这些政策措施往往朝令夕改，反复无常。勃列日涅夫掌权后，也亲自抓农业，采取了一系列所谓“刻不容缓的措施”。勃列日涅夫时期对农业下达的政策法令同样多如牛毛。“近十年来，农业部共颁布了6,000多项命令、指示和其他主管部门标准条例。”但是，这些具体政策措施的制定和贯彻，都贯穿着以利润挂帅和物质刺激为核心的这样一条黑线，因此，无论采取什么样的政策和措施，结果都使苏联在全面复辟资本主义的道路上越走越远。

苏联官僚垄断资产阶级为了在农业中推行其修正主义路线，必然要在组织上大批撤换原来的领导干部，安插自己的代理人，以控制农业企业。赫鲁晓夫在1955年就抽调了30,000名干部担任集体农庄领导，把不称他们心意的大批斯大林时期的干部打下去。以后在1962年改组农业部以及搞什么农业党和工业党，又撤换了大批干部。而勃列日涅夫一上台，立即决定合并农业党和工业党，“在85个州和边疆区的党代会上选出了统一的党委会”，又趁机更换了一大批干部。

在国家对农业的领导方面，赫鲁晓夫、勃列日涅夫都一再强调国家要采用经济刺激即利用各种“经济杠杆”的方法来管理经济。勃列日涅夫就多次宣扬“要更善于利用经济杠杆：经济核算、利润、价格、奖金。”为了加强运用“经济杠杆”，苏修采取的主要措施有：（一）大砍农业计划指标，只要求农业企业完

成国家收购农产品计划这一项指标,其他指标均由农场、农庄自行制订。农场、农庄完成交售任务外可以根据赢利大小,自行安排生产。(二)提高国家对农畜产品的收购价格,同时又大幅度地提高与农业生产有关的工业品价格。(三)对国营农场实行自负盈亏的完全经济核算制。规定农场从所得利润中只须向国家上缴生产固定基金付费,基金付费额为固定基金价值的百分之一,而大部分利润则留归农场自己支配。农场可以从中提取对职工进行“物质刺激”的物质鼓励基金和扩大生产基金。农场所得利润越多,归农场支配的利润也愈多。(四)对集体农庄实行银行直接贷款制,把农庄的生产经营活动置于苏修国家银行的监督之下。从1966年起,苏联采取集体农庄直接向银行贷款办法,农庄必须把自己的生产财务计划按时送交国家银行审查,银行则根据该计划审核农庄资金缺额情况并制订贷款计划。银行有权监督农庄利润计划和产品销售计划的执行情况,有权对违反贷款规章的农庄给以处罚,从增加利息、停付贷款,直至“全部或部分剥夺农庄贷款权利”等。所有这些作法,又都围绕着一个中心目的,即用经济刺激手段鼓励企业追逐最大限度利润。

苏联官僚垄断资产阶级对农业企业采取的另一个步骤,是推行庄际联合企业和农工一体化。苏联在五十年代就已开始强调建立农工联合企业,但真正加以广泛推行则在六十年代以后。勃列日涅夫大吹大擂,把庄际联合企业的发展说成是“农庄中专业化的有规律的过程”,“这一过程……促使集体农庄合作社所有制接近全民所有制”,吹嘘“农工联合企业无疑有着远大前途,这不仅是新的组织形式,而且是重要的社会经济现象。”柯西金也宣称“农业生产在跨单位协作和农工一体化基础上的专业化和集中将得到充分的注意”,“这是发展

我国农业的康庄大道”。在官僚垄断资产阶级已经篡夺了国家政权、苏联国营农场和集体农庄已蜕变为国家垄断资本主义和资本主义经济的条件下，苏修大搞庄际联合企业和农工一体化的目的无非是想促使农业资本进一步集中和积聚，以加强对农业企业的控制并加剧对农场工人和农庄庄员的剥削和压迫。

一、苏联官僚垄断资产阶级 在农业中推行的修正主 义路线、政策和方针

1953年

9月3—7日 苏共中央举行全体会议，赫鲁晓夫窃据了第一书记职务。赫鲁晓夫在会上作《关于进一步发展苏联农业的措施》的报告。

赫鲁晓夫在报告中大肆宣扬农业落后的原因首先在于“违反了物质利益原则”。他说：“企业和每个工作人员因付出劳动而得到物质利益的原则，是社会主义经营的根本原则之一。”

他批评“许多集体农庄违反了农业劳动组合章程”关于允许“每一个集体农户都有权保有小规模的经济作为个人财产”的“最主要的原则”。

赫鲁晓夫说，“提高征购和收购价格，降低义务交售的定额，对于提高集体农庄和集体农民对进一步发展农业的物质方面的兴趣具有重大的意义”，必须提高农畜产品的征购和收购价格，降低这些产品的义务交售定额。因此，需要修改“现行的收购制度”，改行“合同制度”，“取消现行的国家补助制度”，以便克服国营农场领导者的“依赖心理”。

赫鲁晓夫强调说，“如果领导集体农庄的不是内行的工

作人员，指令就不会带来任何好处”，主张由“受过高等或中等的专门教育”的人担任领导职务。

赫鲁晓夫说，现在“最迫切和最重要的国民经济任务是：在继续大力发展重工业的同时，求得农业所有部门的迅速高涨”。他向苏联人民许愿说，“在今后两三年内大大增加”食品供应，同时“保证把全体农民的物质福利提到更高的水平”。

全会就赫鲁晓夫的报告通过决议。其中规定：（一）必须严格实行“按集体农庄所使用的每公顷耕地或田地面积来规定的集体农庄农产品和畜牧业产品的义务交售原则”。

（二）提高畜产品、土豆和蔬菜的征购和收购价格，降低私有牲畜向国家义务交售的标准，降低集体农庄向国家义务交售蔬菜和土豆的标准。（三）纠正“对集体农民个人经济的税收政策中的缺点”。（四）提高农业机械设备的利用率和农业的机械化程度。（五）配备“熟练的干部”来主持集体农庄、机器拖拉机站、国营农场和区的工作。（六）决定预支给集体农民约25%出售牲畜和畜产品所得的现金。凡在1953年上半年以前没有私人牲畜的集体农民，在1953年下半年和1954年一年内都不必交售肉类。同时，取消集体农民、工人和职员在1953年1月1日以前在向国家义务交售私有畜产品方面的积欠，等等。

（《赫鲁晓夫言论》，第2集，世界知识出版社1964年版，第315—324、377—379页；《新华月报》，1953年第11期，第155—167页。）

9月21日 苏共中央和部长会议通过了《关于进一步改进机器拖拉机站工作的措施》的决议。其中规定：（一）除了现有的劳动报酬制度保留以外，机器拖拉机站对拖拉机队

的工作人员自本年10月1日起每月发给现金报酬。（二）对于过去在集体农庄内没有宅旁土地的拖拉机手和其他固定工人，分给0.25公顷以下的宅旁土地。（三）必须由机械师、工程师和受过高等教育的农艺技师来担任机器拖拉机站站长。必须指定受过高等专门教育的专家来担任机器拖拉机站的总工程师、总农艺师以及牲畜饲养总技师等职务。（四）国家在1954—1956年内每年拨出4亿5千万卢布的私人住宅建筑贷款，并发给机器拖拉机站的工人、工程技术人员和职员不超过1万2千卢布的贷款，期限为10年，第3年起开始偿还。（五）从1954年开始对机器拖拉机站所完成的工作按固定的工资标准计算实物报酬。责成苏联农业及农产品收购部在两个月内向苏联部长会议提出固定实物工资报酬和实行丰收奖金制度的建议。

（《苏联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和苏联部长会议关于农业问题的决议》，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251—279页。）

1954年

2月23日——3月2日 苏共中央举行全会。赫鲁晓夫作《关于进一步扩大苏联的谷物生产和开垦生荒地和熟荒地》的报告。

赫鲁晓夫在报告中吹嘘开垦荒地是“增加谷物生产的巨大后备力量”。他说，全体会议指出，“一般说来，我们的国家已能满足本身对谷物的需要”。但谷物生产的现有水平，“尚不能满足国民经济的一切需要”。除了提高单位面积产量外，“增加谷物生产主要的、最容易做到的和最迅速的办法”，就是大规模开荒，以扩大谷物播种面积。

赫鲁晓夫指责各地没有合理地使用现有播种面积。他说，“近几年来播种面积的比例是与增加谷物生产的任务发生了抵触的。”这说明在推行草田轮作制时存在着“考虑不周”、“不经济”和“墨守成规”的现象，要求“改正”这方面的“错误”。他建议扩大玉米播种面积。

赫鲁晓夫批评农业各部门计划工作“过分集中就会阻碍现有潜力的发挥，抑制集体农庄庄员们的主动性，并会减低他们在提高单位面积产量中的兴趣”。他说，“我们应当建立这样的计划制度，即一方面能够保证国家有计划地领导农业的发展，同时也要能够发挥地方的主动性”。

全会就赫鲁晓夫的报告通过相应决议。

决议说，目前国家的任务是急速提高谷物等作物的生产，“使国家征购和收购的粮食在今后几年内比1953年增加35—40%”。

决议规定，要“在1954—1955年内至少开垦1,300万公顷的熟荒地和生荒地”，“1955年要从这些土地上收获11—12亿普特谷物，其中要有8—9亿的商品谷物。”

决议说，“鉴于现在的农业计划制度中存在着严重的缺点”，因此，“责成苏联国家计划委员会、苏联农业部和苏联国营农场部会同各加盟共和国在两个月内拟出关于改变农业的计划办法以便更大地发挥各地在计划农业生产中的主动性的建议，并送交苏联部长会议审核。”

决议指出，“按每公顷耕地依率征购”粮食的原则能够“激发集体农庄对发展谷物的兴趣”，是“完全正确的”，但应注意：“凡是生产谷物的条件大致差不多的各区，其义务交售标准相差不应太大，而一个行政区范围内照例只能有一个义务交售标准。”

决议认为，“国营农场是大规模的社会主义农场，”应“成为模范的赢利高的农场”。但是，“许多国营农场年年不能完成国家发展农业的计划，生产的产品成本很高，而且还有大量的亏损。”这是由于“苏联国营农场部领导不力的结果”，“应立即采取措施，以熟练的领导工作人员和专家来加强国营农场。”

决议强调指出：“坚持不渝地遵守集体农庄和集体农民在发展农业生产中的物质利益原则，今后也应该是党组织和苏维埃机关经常关心的事情。”并对开荒规定了一系列物质刺激措施：凡调垦荒地工作人员一律发给三个月原职原薪的补助金，工资增加15%；将不超过30%的超产部分用作田间工作队和拖拉机队的额外报酬；征购、收购谷物预付款的25%用作庄员劳动日预付报酬；完成生产计划的农庄每交1公担谷物的实物报酬，拖拉机站即从中提取75戈比现金用作拖拉机队奖金；农庄每卖100卢布的谷物，可换购50卢布的商品。

（《赫鲁晓夫言论》，第3集，第151—153、159—161、171页；《苏共中央和苏联部长会议关于进一步扩大苏联的谷物生产和关于开垦生荒地与熟荒地的报告及决议》，人民出版社1954年版，第81—85、88、94、102、106页。）

4月15日 苏共中央和部长会议通过《关于进一步发展苏联国营农场部各国营农场以及提高它们的赢利》的决议。

规定从1954年1月1日开始废除国家对国营农场的补助金制度，并对国营农场实行新的交售价格，以使它们“没有亏损并获得赢利”。决议认为补助金制度“妨碍了进一步改进国营农场的工作，不能使国营农场的工作人员从物质上关

心提高各种农作物的单位面积产量和畜牧业的产品率，以及关心降低产品成本，并且使国营农场的领导人继续产生依赖思想。”

决议规定，每个国营农场至少可以留20%的利润归本农场支配。

（《苏联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和苏联部长会议关于农业问题的决议》，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344—367页。）

6月23—24日 苏共中央举行全会。赫鲁晓夫在会上发表讲话。他提出，“要在计划开垦的1,300万到1,500万公顷新土地以外再开垦1,500万公顷”。他说，“任何人都不能怀疑”，“把大部分技术设备”送到新垦区“是绝对合理的”，因为“最迅速地发展农业生产的途径”，就是利用荒地，往那里投资“最为有利”。今后“粮食的主要来源将是西伯利亚、哈萨克斯坦、乌克兰和北高加索”。他还说，把现在主要是产粮的许多地区改种其他收入更大的作物“是适宜的”。

（《赫鲁晓夫言论》，第3集，第290—292页。）

8月13日 苏共中央和部长会议通过《关于继续开垦生荒地和熟荒地以增加谷物生产》的决议。号召超额完成规定的开垦荒地任务，要求至1955年新开垦的土地至少达1,500万公顷。

（《苏共中央和苏联部长会议关于进一步扩大苏联的谷物生产和关于开垦生荒地与熟荒地的报告及决议》，人民出版社1954年版，第131—136页。）

1955年

1月25—31日 苏共中央举行全会。赫鲁晓夫作《关于增加畜产品生产》的报告。全会就他的报告通过决议。

赫鲁晓夫说，“增加谷物生产的最大潜力”是扩大玉米的播种面积，“现在有可能采用方形穴播法来播种玉米”。他大肆吹捧美国种植玉米的经验。他说：“谷物总产量如果达到100亿普特（编者按。——合1.638亿吨），就能够充分满足国家的全部粮食需要，建立更加充足的粮食储备。”

全会就赫鲁晓夫报告通过决议，要求到1960年使谷物总产量达到100亿普特，以使用40多亿普特谷物发展畜牧业；1956年把荒地的播种面积至少扩大到2,800万至3,000万公顷；1960年把玉米的播种面积至少增加到2,800万公顷。

决议规定在今后五、六年内必须将畜牧业主要产品的产量增加1倍到1倍多。同1954年比较，到1960年肉、奶、油脂产量应增加1倍，蛋类增加1.2倍，羊毛增加80%。收购和采购量应增加：肉——最少60%，猪——1.8倍，奶——80%，蛋——2倍以上，羊毛——1倍。

（《赫鲁晓夫言论》，第4集，第20、24—25页；《关于增加畜牧业产品的生产》，人民出版社1955年版，第1—45页。）

3月18日 赫鲁晓夫在东南地区各州农业工作者会议上发表讲话。

赫鲁晓夫说，多年前通过的《农业劳动组合章程》“已经过时了”，“应当加以修改”。“我们打算召开一次全苏集体农庄庄员代表大会，制定和通过新的《农业劳动组合章